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3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王旭龙琦、邓浩瑜等14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杭州利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7.4399%股份，并向重庆益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益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重组委”）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2026年第13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6年第13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完成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日波动较大，公司现将相关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7月17日至7月24日期间累计涨幅达到28.99%。2026年7月24日换手率达到25.23%，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受国际政治因素与地缘冲突影响，全球化工原料市场价格上涨，2026年上半年公司部分产品景气度有所回升。后期若原材料价格出现下滑，公司产品价格可能出现回落，公司毛利将会出现波动。

三、相关业务风险

近日，公司高纯氟化氢气体投产，目前处于产品推介阶段。公司主营业务为有机、无机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主要产品为烧碱、环氧丙烷、甲基叔丁基醚等。氟化氢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6-061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年健康”）5%以上股东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灏月”）于2026年7月21日至7月23日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18,870,000股股份，减持后杭州灏月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美年健康股份比例由8.39%减少至7.91%。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近日，公司收到杭州灏月出具的《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其减持触及美年健康总股本1%的刻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699号5号楼3楼308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21日至7月23日

权益变动过程	杭州灏月于2026年7月21日和2026年7月2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美年健康6,670,000股和12,200,000股股份，合计减持18,870,000股股份。本次减持不会导致美年健康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美年健康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美年健康	股票代码	002044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杭州灏月的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887	0.48	
合 计	1,887	0.4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7.6397	7.67	28,120.6397	7.18
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50.0271	0.73	2,850.0271	0.73
合计持有股份	32,857.6668	8.39	30,970.6668	7.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857.6668	8.39	30,970.6668	7.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相关的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预披露，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杭州灏月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一致，截至《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出具日，上述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杭州灏月出具的《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 √				

注：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6-062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撤回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

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的申请》《关于撤回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的申请》，申请撤回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申请文件。

2026年7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6〕233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的审核。

本次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9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核心技术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虞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虞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亦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虞强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合同，其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虞强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强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各项研发活动均处于正常有序的推进状态。虞强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虞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虞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亦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虞强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在公司技术研发及经营管理等层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虞强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虞强	副总经理	2026年7月24日	2027年11月13日	个人原因	否	产品中心副总经理、研发经理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虞强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具有美国永久居留权，重庆邮电大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硕士。2005年至2006年，任杭州摩托罗拉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上海研究开发中心射频集成电路工程师；2006年至2010年，任李尔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射频及硬件工程经理；2010年，任Lear Corporation（美国李尔公司）硬件工程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Checkpoint Systems Inc.高级射频集成电路工程师；2013年至2014年，任RFaxis Inc.全球客户技术支持总监。2014年12月至2026年7月，任康希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6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也是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强先生直接持有和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1.9667%。虞强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以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2、参与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虞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的研发工作，目前已经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虞强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3、履行保密义务等情况

虞强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等相关协议，双方对保密义务等相关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进行了约定，虞强先生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虞强先生有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技术门槛较高的射频前端芯片设计企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亦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自主培养，重视技术自主化，着力培养视野广阔、技术过硬的研发团队。当前，公司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经验丰富，研发体系运行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重要依赖的情形。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虞强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强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公司现有各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进一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研发体系运行有效，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虞强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66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万元	16,55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7,55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2.5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维威”）生产经营的需要，广西维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申请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以银行借款合同为准，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广西维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额限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整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担保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新增申请总计不超过10亿元的贷款融资额度，在上述总额度内，公司、子公司分别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70%）的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及担保可相互调剂，公司、子公司分别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及担保可相互调剂，如在年中有新增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对新增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和担保，也可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进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2026-024）。

公司此次为广西维威提供的担保包含在上述相关担保额度内，上述担保事项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韦天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K9QU56F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27日		
注册地	南宁市防城港路10号		
注册资本	18,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601.57	83,173.11
	负债总额	66,976.24	64,352.5
	资产净额	18,625.33	18,820.61
	营业收入	5,615.17	23,881.75
	净利润	-195.28	-1,766.0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主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本金：3,000万元

3、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广西维威提供担保是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广西维威稳健发展，并按照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广西维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累计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7,55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2.52%，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8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0日

至2026年8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809	强一股份	2026/8/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4日9:00-12:00；14: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非法人组织的股东由该组织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及该组织及其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12-80168808

电子邮件：ir@maxonesemi.com

邮编：215127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以邮件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全部超额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02,672.51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在建项目：（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2）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此外，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11月延期至2027年12月。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8月10日14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届时将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交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额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用途：拟使用全部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02,672.51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在建项目：（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2）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

●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11月延期至2027年12月，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7月24日，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强一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6,05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75,605.51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2,646.18万元
超募资金金额	102,646.18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246,77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公司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48.50	30,000.00	公司
合计		291,018.50	150,000.00	

注：1、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2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南通强一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分别增加募投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并调整其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合计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

2、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新增强一股份作为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52,646.1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02,646.18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超募资金可使用金额①	102,646.18
2	利息收入②	26.33
3	剩余超募资金金额③=①+②	102,672.51

三、超募资金使用安排

为优化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本次计划使用全部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投入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及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两个项目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剩余的部分使用公司（含子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补足。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计划不调整两个生产项目的总投资额及建设内容，仅对资金来源结构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超募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	102,672.5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前次已使用金额	0.00万元
本次使用用途及金额	2在建项目 1、项目一名称：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87,672.51万元（全部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收入及部分超募资金本金金额87,646.1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2、项目二名称：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二”），15,000万元

（一）项目一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实施主体	南通强一、强一股份
实施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金桥临港智会园一期4幢1-2层、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107号59栋
项目内容	通过新建生产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引进光刻机、电镀设备、匀胶显影机等先进生产设备，进行2D MEMS探针卡、2.5D MEMS探针卡及薄膜探针卡的产能建设
项目总投资金额	人民币246,770.00万元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27年12月

2、投资计划

公司拟投入项目一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07,672.5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87,672.51万元（含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公司将通过向子公司南通强一借款或增资的方式将超募资金分配给南通强一以实施募投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本项目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剩余缺口部分拟使用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安排	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前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后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含超募资金）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土地投资	2,235.00	2,235.00	–	2,235.00	–
建设投资	39,481.00	35,404.00	4,077.00	35,404.00	4,077.00
设备投资	182,554.00	65,861.00	116,693.00	153,533.51	29,020.49
预备费	11,100.00	5,100.00	6,000.00	5,100.00	6,